

粤府土审（授）〔2025〕224号

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广州市黄埔区2025年度第四十四批次城市建设用地的批复

广州市人民政府：

你市关于审批广州市黄埔区2025年度第四十四批次城市建设用地的请示收悉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你市黄埔区将国有农用地0.1991公顷转为建设用地。上述批准建设用地0.1991公顷，由当地人民政府依法依规供应，用于城市建设。

二、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交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。

广东省人民政府

2025年11月10日